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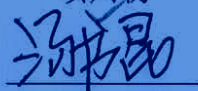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项兴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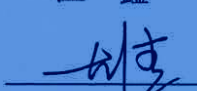
汤书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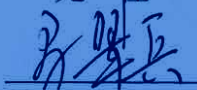
李明



江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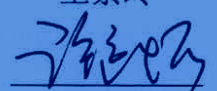
尤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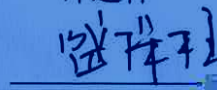
马翠兵



王素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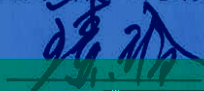


许远怀



盛保柱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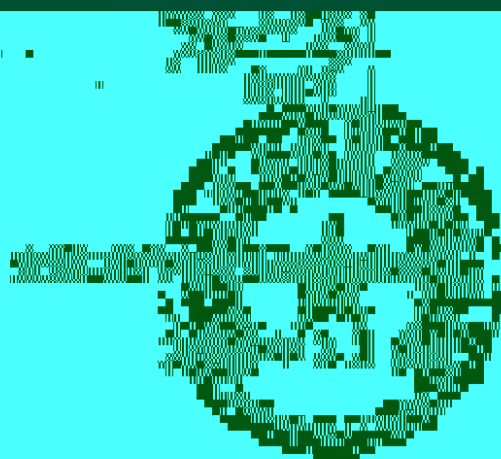
张鹏



罗世成



李卫华



[illegible]

[illegible]

1

[illegible]

5

6

7

--	--

Prace

Å

È 6 J 0 5 4 5 Á X ž Ě ě 2 Ĭ Š ĭ

Ä Å

[illegible]

		%		%
	2,1 4,00 ,7 1	100.00	2,254,17 ,1 5	100.00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发行情况报告书内容与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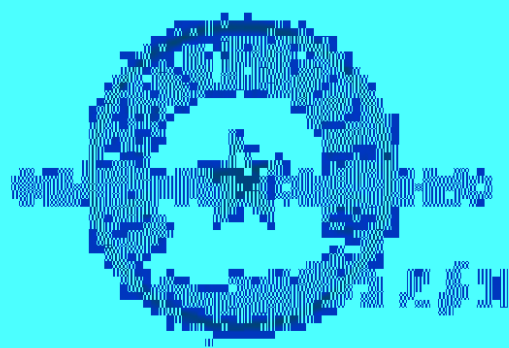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强 1101003200231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志忠 1101003200231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 博 110100320023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天所开外字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接受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普通合伙”）的委托，对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天健普通合伙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是管理层的责任。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信发行情况报告

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是依据对发行人的了解和审核所发表的意见，但并不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及任何其他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对发行人的经营成果、资产状况或偿债能力做出任何保证，更不会为任何证券发行或任何交易提供保证或担保。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 俊 宏
13010032062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宗 志 迅
110100320624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钱 艳 敏
110100320624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之盖章页）

